

### 工程招标公告

时代广场外立面发光字 广告制作, 地下车库监控系统 照明灯光 以上工程分别对外招标。

报名时间:截至2023年1月2日止  
联系人 黄 13506799598

永康市时代广场业主委员会  
2022年12月31日

### 新多杯业诚聘

新多杯业诚聘主办会计、应收账款会计各1名。要求有多年工作经验 男女不限 已婚优先。

地址 永康经济开发区芝英二期新亚路57号  
联系电话 :13906794292 644292 应女士

### 招聘

因工作需要,永康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拟招聘编外驾驶员1名,男女不限。要求有责任心,遵纪守法、无不良社会记录。

报名地点:永康市九铃东路3222号二楼会议室。  
联系电话:0579-87110061

永康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2022年12月31日

### 信息我们提供 机会请你把握

#### 传媒集团广告运营部

地址 望春东路88号  
15888909099(757577)

地址 广电路168号  
0579-87332168

## 分类广告

求购出售 出租转让  
招工求职 遗失声明

<h4>厂房出租</h4> <p>东城大园童小微园,每层1260㎡全新厂房共有5层,可分租。13858928809、678809</p> <p>出租 体育馆旁有500㎡至5000㎡</p>	<h4>厂房及体育场地出租。</h4> <p>13735708390 698390</p> <p>声明 许春平遗失永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电梯作业证T,证件编号500101199706119793,声明作废。</p>	<h4>声明</h4> <p>吕汝阳遗失残疾人证,证号:浙军G016475,声明作废。</p> <p>长城工业区厂房出租 华夏路162号,430㎡。电话:15988572616</p>	<h4>厂房出租</h4> <p>芝英二期工业区伟泰路70号,一楼2300㎡。联系电话:13705898665,538665</p>
--	---	--	--

### 永康市人民法院公告

2022年12月31日(第1496期)  
《永康日报》

(2022)浙0784民初6308号  
施婷(住浙江省永康市东城街道九龙村西朱26号,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9612190620):本院受理原告潘妙芳与被告施婷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裁定书、应诉通知书、起诉状、证据副本、开庭传票、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表、权利义务告知书、风险诉讼提示。原告诉讼请求:一、由被告向原告返还借款6400元;由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开庭审理日期为2023年2月21日下午2:30,开庭地点在本院第6审判庭(东门四楼)。逾期不来应诉,本院将依法判决。

(2022)浙0784民初5348号  
被告:陈秀贞女,1950年7月23日出生(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5007232628),汉族,住浙江省永康市前仓镇前仓村花园路138号 原告陈香儿与被告陈秀贞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

审理终结。因你去向不明,无法直接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浙0784民初534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由被告陈秀贞归还原告陈香儿借款本金50000元并支付利息(利息从2015年4月3日起按月利率1.5%计算至2019年8月19日止,从2019年8月20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至款清之日止),款项限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履行完毕。如被告未按上述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2050元,公告费400元,合计2450元,由被告陈秀贞负担。请你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院石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未领取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提起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22)浙0784民初5190号  
陈森、陈永胜、邹玉华(均住浙江省永康市古山镇大园东村林坑陈林源路113弄16号,公民身份号码分别为:330722199702034015、

330722196906224036、513524197102238267):原告浙江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与被告陈森、陈永胜、邹玉华追偿权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浙0784民初5190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如下:由被告陈森、陈永胜、邹玉华支付原告浙江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代偿款241044.42元,款限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履行完毕。驳回原告浙江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032元,公告费400元,合计5432元,由原告浙江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负担116元,由被告陈森、陈永胜、邹玉华负担5316元。请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院芝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22)浙0784民初5074号  
陈金辉(住浙江省永康市芝英镇前陈

村上厅明堂26号,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8105054515)。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公司与被告陈金辉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浙0784民初5074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如下:由被告陈金辉支付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公司保险赔偿款28121.61元、保险费2255.76元及滞纳金(滞纳金以30377.37元为基数自2020年10月25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款限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履行完毕。如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718元,公告费400元,合计1118元,由被告陈金辉负担。请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院芝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 记录新时代 传播好声音

# 欢迎订阅 2023 年度《永康日报》

全年定价:276元 城乡各邮政网点、投递员均可订阅  
上门订阅热线:87128027 87128042 87128043 投诉电话:87128043

网点名称	网点地址	联系电话	网点名称	网点地址	联系电话
华丰路支局	华丰东路97号	87176037	唐先支局	唐先镇唐先三村唐先南街80号	87500049
派溪支局	方岩镇派溪村万里公路88号	87300369	铜陵西路支局	经济开发区铜陵西路81号	87229577
西溪支局	西溪镇桐塘村西玉街43号	87400360	芝英支局	芝英镇南市街10-12号	87441172
前仓支局	前仓镇金鸡路25号	87051044	四路支局	龙山镇四路口上村双溪西路87号	87555021
珠山支局	象珠镇象珠一村双峰东路19号-21号	87567596	桥下支局	龙山镇桥下东村状元街37号	87475018
花街支局	花街镇花街村桐花路198号	87291171	胡库支局	古山镇青后叶村世方中路(流动人口管理所对面)	87065368
解放街支局	解放街39号(时代广场对面)	87128035	三马支局	九铃中路2033号	87130676
紫微路支局	华丰西路127-133号	87170039	东塔路支局	东塔路182-186号(东城街道卫生院对面)	87128606
五金城支局	金城路106-116号(市政府对面)	87211207	蓝天路支局	城西新区排塘村蓝天路728号	87127579
石柱支局	石柱镇妙端村桥兴路3号	87355171	九铃路支局	九铃东路3090号	87128356
清渭支局	象珠镇清渭街天鹅西路47号	87310731	发投部	九洲西路888号中央仓储中心	87128070

订阅地址:传媒集团广告运营中心0579-87332168(广电路168号) 0579-87138766(望春东路88号) 传媒集团营业中心0579-89281269(龙川中路240号)

微信扫码订阅

## 居家勤通风 出门戴口罩 健康有保障

永康市融媒体中心 宣